

更改就业协议书有关手续办理

一、毕业生重新办理就业协议应具备的条件

1. 已列入就业方案，打印过就业报到证；
2. 与原用人单位解除关系；
3. 已落实新的用人单位。

二、重新办理就业协议的程序

1. 提供学校出具的同意重新派遣打印报到证的申请表；

2. 提供与新用人单位签定的就业协议书，新用人单位必须已办理过用人需求信息登记，具有当年的用人需求信息登记号；

3. 与原用人单位解除关系的证明原件；

4. 提供原报到证原件（两联）；

5. 将打印好的就业报到证报到证联（有色联）交用人单位办理报到手续，通知书联（白色联）送到档案保管部门，归入本人档案。

三、办理重新办理就业协议书的受理时间

当年7月15日起至次年7月15日止。

四、办理重新办理就业协议书的受理地点

学校就业创业指导服务中心。